

泰安市财政局文件

泰财采〔2017〕6号

转发《关于印发〈山东省政府采购评审劳务报酬标准〉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财政局，泰安高新区、泰山景区、泰安旅游经济开发区财政局，市直各部门、单位，全市各采购代理机构：

现将山东省财政厅《关于印发〈山东省政府采购评审劳务报酬标准〉的通知》（鲁财采〔2017〕28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附件：关于印发《山东省政府采购评审劳务报酬标准》的通知（鲁财采〔2017〕28号）

泰安市财政局

2017年6月5日

信息公开目录

（一）主动公开类

1. 泰安市财政局关于公布《泰安市财政局政府信息公开目录》的通知

信息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泰安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16年6月10日印发